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实施背景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落实中央部署、推动重大战略实施、加速行业供给侧改革、盘活存量资产，拟以五一桥水电站（1-5 号机组）（以下简称“五一桥水电站项目”）为底层资产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

公司董事长近日作出决定，审议通过了《关于电建水电开发公司发行五一桥水电站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请示》，同意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水电开发公司”）开展五一桥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发行工作。

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方案

（一）拟入池基础设施项目

公司拟选取五一桥水电站项目作为底层资产，五一桥水电站项目位于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九龙县，总装机容量约 13.7 万千瓦。

（二）交易主要流程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交易方案的核心为“公募基金+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项目公司”三层架构。先由基金管理人注册公募 REITs 基金并向投资者募集资金；公募 REITs 基金募集的资金再用于购买电建五一桥水电站封闭式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具体以设立时确定的名称为准）的全部份额；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购买四川中铁能源五一桥水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一桥公

司”) 100%股权及债权 (如有) 。

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存续期内, 五一桥公司通过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向公募基金投资者分配现金流。此外, 本公司下属公司作为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管理机构提供运营管理服务, 并定期收取运营管理费。

(三) 产品要素

基金类型	契约型、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	封闭式运作, 向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
投资者结构	1. 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拟参与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份额战略配售比例合计不低于本次基金份额发售数量的 20%, 其中发售总量的 20% 持有期自上市之日起不少于 60 个月, 超过 20% 部分持有期自上市之日起不少于 36 个月, 基金份额持有期间不允许质押; 2. 专业机构投资者可参与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份额战略配售, 持有期限自上市之日起不少于 12 个月; 3. 其他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基金份额通过场内发售(网下、网上)、场外认购。
收益分配方式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的条件下, 至少每年分配 1 次, 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2.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3.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新增项目投资、偿还存量债务等。

注: 上述产品要素待根据后续申报进度、监管机构相关规则及要求, 结合市场情况细化或进行必要调整。

(四) 相关工作开展及后续安排

公司将联合相关专业机构, 根据监管机构相关规则及要求不断完善并形成正式申报材料, 向相关监管机构提交申报, 推进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注册及发行上市工作。最终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设立方案将依据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批确定。

三、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响应国家政策号召

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经济政策号召，落实《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国办发〔2022〕19 号）文件指导意见，推动盘活存量资产，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促进基础设施投融资市场化及规范化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自 2020 年试点工作开始以来，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一直备受国家和市场关注，国家发改委、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以及各地地方政府陆续出台多项政策文件对项目发行进行规范与激励。在宏观去杠杆和金融供给侧改革的特定背景下，公司参与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具有较好的示范效应，也是响应国家号召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有效实践。

（二）搭建资产盘活平台，促进轻资产运营模式转型

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可成为公司资产盘活平台，在首期项目发行成功后，可通过扩募的方式将其他符合条件的资产持续注入基础设施公募 REITs。公司通过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搭建资产经营平台，有助于实现资产与资本的联动，推动公司基础设施投融资机制和运营管理模式创新，增强公司的滚动投资能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

（三）拓宽融资渠道，盘活基础设施项目

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为基础设施资产盘活提供了另一种权益型融资方式，可减少了对传统债务融资方式的依赖，实现公司融资方式的多元化。通过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平台搭建投融资项目股权融资通道，可盘活公司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增加投资的退出渠道，加快投资资金周转，为新投基础设施项目提供资金来源，最终实现从投融资、建设、运营、退出直至新项目投融管退的良性循环。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截至目前，本次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处于待申报阶段，尚需相关监管机构审核同意，交易条款、时间安排、拟入池基础设施项目范围及设立方案尚未最终确定。公司将积极与相关监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不断完善申报发行材料等工作，并根据申报发行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六日